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以当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通知了公司的 10 名董事。应参与此次会议表决的董事 10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0 人。本次临时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本次临时会议决议事项公告如下：

一、经会议审议，通过《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10 票，其中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四位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会议并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议。

四、保荐机构安信证券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董事会印章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